

【111 學年度桃園市立陽明高中藝才班(美術班)入學報到單】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就學區：桃連區，畢業國中：_____

以特色招生入學管道獲錄取**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藝才班(美術班)**，

茲依簡章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一、已報到之學生(或已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錄取資格者)，不得再行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

二、已完成報到之學生，如欲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應於**111 年 7 月 22 日(星期五)中午 14 時前**，填具所附之「**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」，由學生及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後以親送錄取學校辦理，或因疫情影響得以「線上 e-mail、傳真」方式傳送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
三、本人同意報到入學，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或因疫情影響無法繳交畢業證書，特簽此報到確認單，並於報到學校規範之日期或註冊時繳交畢業證書。

此致

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(學校傳真：03-3762671)

(學校 e-mail：reg@go.pymhs.tyc.edu.tw)

**完成本確認單填寫、簽章
後，上傳至陽明高中報到
系統，即完成報到手續。**

學生簽名：_____，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行動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7 月 _____日